

关于 2015-2016 学年第二学期研究生申请课程重修的通知

全校各研究生：

本学期研究生申请课程重修的工作即将开始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根据《成都理工大学研究生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，凡课程不及格或课程考核未达规定要求者可申请重修。

本学期重修补修报名时间为 3 月 8 日至 15 日，请需要重修的同学根据 2015-2016 学年第二学期研究生课程安排表，填写《成都理工大学研究生重修申请表》（可从研究生院网页一表格下载一栏下载），于规定时间内至各学院研究生教务秘书处报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重修者请根据课程表安排好自己的时间，准时上课

成都理工大学研究生院

2016 年 3 月 7 日